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伊金霍洛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暖街打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暖街打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弘河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8人，营业收入为287.4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.99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  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弘河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11日

- 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  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  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 ESZCYQSC-G-20249 第1包 2025-11-11 10:49:07

• 企业名称：内蒙古弘河建设有限公司  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2MACLKKYK6A	注册资本:	4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23年06月08日	行业	住宅房屋建筑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: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 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: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
经营异常信息: 经营异常信息  
企业黑名单信息: 企业黑名单信息  
更多信息: 更多信息

